

关仁山

著

落魂天

Luohun Tian

关仁山“现实主义冲击波”代表作精选

关仁山文集



河北出版传媒集团
花山文艺出版社

关仁山文集




落魂天

关仁山

著

.....


河北出版传媒集团
关山文集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落魂天/关仁山著. —石家庄:花山文艺出版社,
2017. 1

(关仁山文集)

ISBN 978-7-5511-3083-7

I. ①落… II. ①关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小说
集—中国—当代②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301920号

丛 书 名: 关仁山文集

书 名: 落魂天

著 者: 关仁山

书名题签: 关仁山

策 划: 张采鑫 赵锁学

责任编辑: 刘燕军

特约编辑: 秦国娟

责任校对: 李 伟

装帧设计: 鸿儒文轩·书心瞬息

美术编辑: 胡彤亮

出版发行: 花山文艺出版社(邮政编码: 050061)

(河北省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330号)

销售热线: 0311-88643221 010-57572860

传 真: 0311-88643225 010-57572860

印 刷: 三河市华东印刷有限公司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710×1000 1/16

印 张: 25.75

字 数: 420千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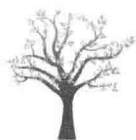
版 次: 2017年1月第1版

2017年1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511-3083-7

定 价: 65.00元

(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·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)



目
录
：

飘 雪	001
马座陶灯	052
流浪的人	106
我生活中的香菇	148
石榴的影子	202
落魂天	254
海 眼	290
太阳滩	329
秋 殇	371

飘 雪

一个无法避免的悲剧，就这样发生了。

一场雷暴雨，来得猛，走得快。我开着汽车出来，雨就停了，太阳蹿上了头顶。水洗的天空，弥漫着草香。一道彩虹，悬在半空，那刺人的光芒，似乎穿透了我的心。我忙乱的时候会忽略什么，但今天，却不会忽略那个悄悄逼近的预感。明明是秋天，我眼前总像是下雪。雪都下疯了，满眼都是白色。思维乱了季节，不是好兆头。下午四点钟，我就杀了宋雪华，那时候雨就停了。这一瞬间世界都在发呆。我浑身恐惧，头脑一片空白。我消磨了三支烟，天黑了，风很硬，我抱着雪华绵软的尸体，顶着风走出去，脚步不由得有些急躁，慌里慌张地将她塞进汽车里。雪华往后备箱里一躺，我就哭了，那两滴长长的泪水，就像两根长长的绳子。刚才，雪华还在骂我。她的眼睛里全是浑浊不清的念头和欲望。雪华要我帮她贷款，一张嘴就是300万，我被砸蒙了。我回绝了她，她对我哭闹，这我能承受。当她指着我的脸，瞪着眼睛骂我：“你就是一窝囊人，废物！”我与雪华激烈争吵起来了。她的话把我刺痛了，她犯了一个极大的错误，她不该犯这样的错误。我恍然一叹，好像蒙在眼睛上的一层东西突然被撕开了。我立刻变得怪模怪样，心中燃着一团火焰，没有人能截住这团火焰。我伸手掐住了她的脖子。喀嚓一声，她的身体就直了，我耳朵里有什么东西“当啷”一响，听到一声心脏破裂的声音从深处传来，紧接着，双眼就迷茫了。

我动手的一刹那，我都不敢相信我是那种敢动手杀人的人。我静静地望着雪华，她想啥呢？她是不是想着，到了另一世，自己能摇身变成富翁。墙壁上

的照片注视着我，发出惊讶的呼喊。这时候，难以忍受的恐惧和孤寂接踵而来。我这是犯法了，犯了人命，抓到是要吃枪子的。我叫毕亮，小名叫二头，是杨贵庄的村长。掐死雪华的不是我，不是的，是另一个毕亮。我不想让她死，谁知道女人这般脆弱，身子一直，身体就冰凉了。人死了，像一阵青烟散去。房间很安静，飘着孤寡哀伤的气味。

时光播响了催命的鼓声，一切都来不及了。我抱住头，放声痛哭。算了吧，死了哭不活，我就不再哭了。我突然感觉一种从没有过的惶惑，一种不知所措。我该怎么挽救？我踩动了汽车油门，汽车呼的一声开走了。一边开车，我一边听后面的动静，最害怕担心的是警察截住我。我最最企盼她突然醒来。可是，她并没有什么异常动静。

我的嘴巴活动着，但没有喊出来。人有病，天知否？我往哪去？我往哪躲呀？

我还是喜欢原先的那个毕亮。

我到现在还常常怀疑，那个时候的毕亮是我吗？那时候，我高中快毕业了，像高粱秆一样淳朴、厚实。一个挺括的鼻梁，还有两片厚厚的嘴唇。连在大脑袋下面的身子是典型的倒三角形，肩膀宽宽的，胸肌鼓鼓的，胳膊粗粗的，腰杆子直直的，说起话来瓮瓮的，女孩子见了都忍不住多看几眼。可就因为家里穷，父亲去世得早，母亲还是个盲人，唯一的一个姐姐嫁了人，我只得放弃了上大学的梦想，在家里伺候娘。

村里连个给我提亲的人都没有。姐姐坐小月子病了一场，直到暑期快要结束的时候才可以出家门。她从五里地外的东王庄来杨贵庄看娘，急着问我高考成绩，我摇摇头，转脸看娘。娘叹了口气，很深，比她那两个陷下去的眼窝要深得多。娘叹完了气，幽怨地拉着姐姐的软绵绵的手，说：“是娘拖累了亮子。”说着，撩起衣襟擦眼泪。我埋怨说：“娘，看你跟我姐说这些干啥嘛，不上就上不了嘛。”娘说：“谁叫你生在咱这穷家，投错胎哩！”我记得当时姐一句话没说，攥着我的手，眼里转泪儿了。

几天后的晌午，起风了，风吹动着窗前的树。我和娘正在吃饭，姐进了家

门，扯下头上天蓝色的围巾，放下胳膊上挎的荆条篮子，从里面拿出几张葱花油饼，先塞到娘手里一张，再递给我一张，说：“亮子，秋后回学校复课去吧，这学得上啊，不上得穷一辈子啊！”娘听了姐的话就哭了。我漫不经心地说：“我还不不懂这个理儿？”姐把手伸进怀里，抽出一个碎花布包来，塞进娘的手心，说：“娘，这是他姐夫给的上大学的钱。”我在一边听，脸上烧了一阵。姐笑了，我熟悉她那种特殊的笑容：“桂生把牛卖了。”我和娘都感动了，娘说：“瞅瞅，我还拖累了桂生你俩。”我问姐：“卖了牛，那你家不就没了进项了？”姐说：“你姐夫跟二夯子上城里头找他小舅子盖大楼去了，他小舅子是包工头儿。”我不放心地看娘，姐明了我的心思，说：“你姐夫说了，等你上学走了，就把娘接我们家住着去。”娘抬起胳膊擦眼泪，喃喃说道：“老天爷啊，真是积了德了。”那眼泪流了一晌午。那时的阳光明晃晃的，照得人睁不开眼，却永远被我珍藏进了心底。

我简直不敢相信这是真的，我回母校复课去了。第二年高考，我以优异的成绩考进了郑州一所二本理工大学。那时候，姐夫桂生已经在城里扎下了根，凭着他的厚道、实诚赢得了不少穷哥们儿的信任，自己攒起了一个建筑队四处揽活，钱挣得多了起来。我收到的汇款悄无声息地见多了。就这样，我在姐和姐夫接济下读完了四年大学。大学毕业后，我急着找工作，想早一天挣钱报答娘和姐一家。我学的是金融，目的是将来进金融系统多挣几个钱，可毕了业才知道那只是我的一厢情愿，进金融行业对我这个一没钱二没权的穷小子来说，无异于登天摘星星。姐让我先跟姐夫打下手，我同意了，可姐夫不同意，他说我是个大學生，整天跟一帮破衣烂衫浑身水泥味的傻小子们混，没啥出息不说，也白瞎了四年大学。我一想姐夫说的有道理，就独自进城闯荡。

刚刚步入社会进了城的我，愿意坚守道德和理想，愿意奉献社会。我在努力给自己找到一种依据，一种理由。可是，我有些手足无措，就像一枚青涩的果子挂在枝头上，没着没落的。时间证明，我明白了时间后面的虚无，明白了现实背面的残酷。面对陌生的环境，牙床子肿得老高，肚子总是瘪的。姐夫惦记我，很快托熟人帮我进了一家电脑公司，负责推销电脑。我这人脑子活心眼活，到公司不出一个月就卖出了第一台电脑。老板姓左，大脑袋、鼓眼睛，

跟个蛤蟆似的，智商相当高，只认钱不认人。他欺负我是个乡下人，当月一分钱工资也没给我开，却当着我的面抖搂一大沓嘎嘎作响的钞票，那是我平生第一次见到那么多的钱，就像春天里漫山遍野盛开的花朵，黄澄澄，蓝幽幽，五彩缤纷的，看得我脸红心跳，跟做了贼一样惶恐，手心里汗津津的。

从此，我对钞票的渴求欲望根深蒂固。

我发誓，一定要把钞票挣到我的手里，给娘花，给姐花。人一旦有了动力，潜力就像牙膏一样挤出来了。我的业务量跟长了一对翅膀没啥两样，直线上升。左老板见我是把业务好手，自然当宝贝一样拉巴着，钞票也就如了我愿，虽说比我想象的少，也算说得过去。后来我见老板越来越离不开我，就张嘴要他给我涨工资。这小子伸出厚墩墩的大胖手，拍着我的肩膀，狡黠地一笑，挤咕几下金鱼眼，神秘秘地说道：“晚上跟我出去一趟。”我问：“干啥？”他答：“去了就知道了。”我对他有了警惕。一个人要变也难，这叫江山易改本性难移，可是，诱惑太大了，再难也得移。警惕归警惕，我还是照常赴了约。

这是一个平常的夜晚，宽敞而干净的大街上，车辆人群川流不息，街道两旁青绿如许，金菊绽放含笑迎人。尽管秋天的脚步走了很远，却没有萧瑟的样子，反而在原先的基础上添上了别致的神韵。我心底里的警惕忽然就被这眼前的夜景稀释了许多，顺着车窗缝隙挤进来的风也就有了调皮的神韵。我惊异，城里的秋天咋就比家乡的秋天繁华富贵呢？一路上，左老板一直没和我说话，边开车边随着车里的音乐摇头晃脑，那样子好像跟这样雍容的夜晚很是协调。就我像局外人。

“喂，下车啦！”有人喊一声，我被吓了一跳，不好意思地朝左老板咧咧嘴，蹭下车，脑袋磕在了门顶。左老板捶了我一拳，径直朝一个霓虹灯闪烁的门口走去。我抬头看看门上方的牌匾：乐逍遥夜总会。我慌了手脚，两条腿便迈不动步了，我听说过，这里的女子最妖艳，这里的女子最喜欢钱，我一个穷小子哪进得起哩？左老板见我傻站着，走过来二话没说塞进我口袋里一大沓钞票，然后勾着我的肩把我拖拽进去了。我出汗了，浑身发紧，嘴里说：“我不去了，不去了。”左老板生拉硬拽。我身不由己地跟着左老板深一脚浅一脚地往里蹭着走。

我就在这个时候，听见一个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声音的，那声音说：“宝贝，叫我亲一亲，哥哥给钱，一大把呢。”是姐夫桂生的声音。就寻那个声音，寻到了姐夫，他正搂着一个娇小身材的女子往一个屋子里走，我忍不住喊出了声：“姐夫。”桂生忍不住应了一声，也急急地寻我，寻到了我，也看见了左老板，捏了下他的胳膊，急急地拉我进一个小黑屋子，急急地问我：“你咋来了这个地方？”我心虚，急着解释：“是左老板硬拉我来的。”桂生骂了一句脏话，说：“这小子，带你来这个糟钱的地方，太不够哥们儿了。”我说：“他给我钱了。”掏出一把钞票亮给他看。忽然脱口问道：“那你咋来这糟钱的地方来了？”桂生出气粗了起来，脸肯定是烧了起来，觉出他在烤着我。黑暗里一阵窸窸窣窣的声响，“给。”桂生往我手里塞进了啥东西，硬硬的，扎了我的手。“啥？”低头一看，呵，是一沓钞票。“姐夫你这是……”桂生叹了口气，搂过我的肩膀幽怨地说道：“没办法，不带那帮狗×的来这玩玩儿，我就得断了财路啊。”哦，我明白了，姐夫是为了生意才搂那个妖艳女子的。姐夫站起身，推着我的身体说道：“去吧，跟左老板玩会儿吧，不会玩儿就不会赚钱。”随后又补充一句，“放心，我不告诉你姐。”然后，期待地看着我。我不由自主地说：“我也不告诉我姐你来这了。”姐夫捶了我一拳，攥攥我的手，拍拍我的屁股，先出去了。我也跟出去了。刚一出去，就扑进怀里一个女子，浑身的香水味熏得我鼻子眼痒痒，喷嚏还没打出来，就听左老板说：“阿珍，今晚陪好我兄弟，不然，哥可饶不了你哦，听见没有？”阿珍咯咯地笑着，头发尖尖骚扰着我的脸，心里开始发痒，就忍不住抱紧了她。

夜深了，屋内屋外一片寂静，我躺在床上，久久不能入眠。思绪由从前到现在，一股脑儿的全乱缠在了一起，我不敢回想今晚那个阿珍在我怀里蛇一样扭来扭去的情景，更不敢耸动鼻子回味说不清味道的香水气味，“喂！毕亮，你今晚和那个阿珍都干了些啥啊？”一个声音由心底响起，一直到了耳际。我出了一身虚汗，这是谁在质问我？咋是我自己的声音啊？难道是我身体里还有另一个毕亮吗？我问那个毕亮：“我是不是不该进那种地方？”那个毕亮说：“你的那个左老板高兴了吗？”我说：“他很高兴，说了好几遍要给我加工资。”那个毕亮笑了：“那你就该多去几次那种地方，既可以多赚钱，又快乐了，放

着福不享，你就是天底下头号大傻瓜！”他的这番话像蜗牛的触角一样探到了我灵魂的深处。

我的眼前都是票子，它们漫天飞舞，跳着轻盈的舞蹈。我的内心充满诱惑，脑门发亮，目光如炬：“谋事在人，成事在天。”我的心忽地松弛了，我看到了白云下面的绿色村庄，一片片低矮的房舍，全都在阳光投下的阴影里瑟瑟发抖，那是生我养我的杨贵庄啊，那里的乡亲们脸上都泛着菜绿，没有城里人脸上的油光水滑，我向他们挥挥手，大声喊着：“等我赚足了钱就衣锦还乡，接我娘进城！”

这一晚，对我来说无疑是一场革命，具有非常的意义，不同寻常。就像蛇蜕皮，我蜕下了乡下人质朴的外壳，开始披上浮华的外衣。

第二天中午，我特意请左老板到一家星级饭店吃饭，我点了一桌子菜，几乎都叫不上名，全都是我拿着菜单指给服务员的。菜上来了，左老板按个夹了菜尖，象征性地往嘴里搁了一点点，然后就不再动筷了。我问：“不好吃？”他看看我，眼睛里包含同情怜悯：“你吃吧，放开肚皮吃。意大利肉卷，德式咸猪手，烟肉肠仔串，伊文斯猪肉，都是外国名菜，你甭说吃了，听都没听说过，是吧？”他边说边给我往碟子里夹着，那样子倒像今天是在施舍于我。我默契地配合：“谢谢，谢谢左老板。”

这顿饭，花掉了一千七百块，相当于我一个月的工资，心疼，可一想抱上了老板的大腿，真值。可谁想到，下了左老板的车，临分手时，他硬塞给了我一沓钱，我问：“这是啥意思？”他说：“结账的时候，你在那帮小丫头面前风光了一回就行了呗。”我心里涌起暖暖的感激之情，眼圈热着说了句：“老板你真够朋友！”左老板拍拍我的肩膀说：“你是个人才，就是油梭子还含着油，短练哪。往后，跟着我好好闯荡吧，保管你也熬上个老板当当。”我攥着左老板的手，暗自庆幸自己交上了好运。

我成了左老板鞍前马后的马仔。我和他学着和客户谈合作，学着抽高级烟，学着住高级宾馆，学着泡酒吧，学着与女孩子打情骂俏，学着斜眼看人，学着凶巴巴地说话。至于学着算计别人，包括自己的生意伙伴，左老板老说我学不会，说这是我赚不来大钱的致命伤、软肋。软肋就软肋吧，人都有软肋，叫我

两眼一闭，心一横，整治别人，我下不了狠心。我太善，赚不来大钱，这叫善有恶报。

我在左老板手底下一干就是两年。这两年里，我一直干得还不错，左老板也还满意，可就是公司效益越来越不好，啥原因呢？后来，左老板开始迟发我们的工资，包括我这个最得力的助手。这可让我心里不快。又过了不到半年，我记得很清楚，五月份的第一个礼拜六，早晨，左老板忽然让我召集所有员工开会，说有重要事情要和大家说。我以为他有走出困境的新举措了呢，谁知道他竟然宣布公司倒闭了，发给大家一个半月工资就散伙了。大家都无所谓地领完工资另谋高就去了。我一时没找到合适的工作，重新回到村里。姐说：“去你姐夫那吧。”我说：“我不愿意干他们那活儿。”其实我找过桂生了，他没留我。想着想着，我就愤怒了，但我没跟姐和娘说。

我回到了家里，又成了一个地地道道的农民了。我野狼似的转悠了一年多，整天闲得发慌，晚上一点不困，整夜整晚地在黑暗中瞪着眼睛，我极痛心地叹息了一声，生活这是多么残酷啊，我大学毕业，还是一个无业游民啊！

我就是在落寞的时候认识李亚芬的。亚芬是师范大学毕业生，毕业后分配到镇中学当老师。她五官并不出众，却显得得神韵悠长，耐人寻味。我跟亚芬是经过媒人介绍认识的，没想到她一眼就看中了我。我和李亚芬在介绍人阿敏嫂家见的面，人长得一般，不过身上挺丰满的，该鼓的地方都鼓了，该撇的地方都撇了，该凹进去的地方都凹进去了。出于无所事事寻找刺激之心，我和亚芬去电影院看电影。那天的电影是啥名我忘了，只记得有一对青年男女搂着亲嘴，黑暗中，我也玩笑着亲了亚芬。就这一亲，亚芬不但没骂我流氓，反而更激起了对我的好感。慢慢地，我对亚芬也有了感情。相处了没半年，娘就催促我，让我去亚芬家向她爹娘提成亲的事去。

那天我记得清，下着雨，我拎着猪肉、挂面，撑着一把油布伞去的亚芬家。一进院我就觉出气氛不对了，她爹听了亚芬介绍后当即拉下脸来，她娘说了句我没听清的话借故走开了，直到我离开她家也没露面。我硬着头皮叫了亚芬爹一声叔，刚要往下说正文，她爹开口了：“我们不同意这桩亲事，你这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，你，走吧。”我是一个脸皮薄的人，当场恨不得找条地缝钻进去。

没找着地缝，找着门缝了，我就涨红着脸挤出去了。亚芬在我身后边叫我我也没回头。回到家我就仰面躺在炕上，蒙上大被谁也不搭理了。我听见娘坐在我身边抽噎，我没劝她，劝了也白劝。

两天后的黄昏，亚芬突然进了我家，她说要跟我偷偷结婚，我不安地看着她说：“这不行吧？”亚芬白了我一眼，抢白我说：“咋不行？送上门来你不要是吧？那我走好了。”当真要走，我伸手拽，刚拽住，亚芬爹一脚踹到门板闯了进来，我还没反应过来，脸上就挨了亚芬弟弟亚齐一拳，我感到嘴角一阵腥热，嘴角便流下了血。亚芬拉着我就跑了，一直跑到野外才停住脚。两人正坐在土坎上喘气，亚芬喊了声：“我爹他们追上来了。”拉起我接着跑。可往哪里跑呢？亚芬爹他们已经从身后和两边的方向包抄了上来，只有前边结了冰的响马河这一条路了，我们别无选择，只能爹着胆子过冰河了。

刚走上去还是顺利的，没有听到彥人的“嘎嘎”的断裂声。这时候，亚芬爹在我们身后的岸上使劲喊：“别走了，站住，站住！”我们敢站住嘛，提着心小心挪动脚步，心里边一遍遍祷告着：老天爷，求求你，叫我们平安过去吧，千万别塌了啊！不知道我们走了多远，反正眼瞅着快上岸了，忽然响起“咔嚓”一声，我和亚芬就手拉着手一齐掉进冰水里去了，浑身乍冷，亚芬爹手忙脚乱地把我们捞上来，我们已经被冻得失去了知觉。虽说捡了一条命，但从此我却成了废人，那个东西怎么也不听使唤了。这一闹，我就难受好几天。我母亲要求退婚，亚芬给我瞎娘跪下了，她说她要跟他爹断绝父女关系。我娘搂着亚芬肩头哭个一塌糊涂。

后来证明，我和亚芬成亲是一生中最大的错误。我的那个物件废了。洞房花烛夜，我搂着一个如花似玉的女人啥都干不了，难受得我要死。亚芬抱着我心疼得哭了，一边哭一边骂她的爹和弟。我到医院看病，吃了不少的药，还是一点起色也没有。屋漏偏逢连夜雨，亚芬身上也添了毛病，月经不正常，不来是不来，来了就跟绝了堤的河水一样汹涌澎湃的。七年过去了，有个孩子成了我俩最大的心愿。

我有一个表舅，叫孙二狗，跟我同村。他个子瘦高瘦高的，像春天里的向日葵。他脸膛黑黑的，比他那辆路虎汽车的颜色还黑。他是我娘那边的亲戚，

他在镇上开了家钢厂，他让我在村里开了个小厂子，为他的钢厂生产石粉。开工厂是需要大笔钱的，我手里的那点积蓄哪够啊，姐姐毕春花再次帮了我。亚芬还找到一个亲戚，帮我贷了一些款。这个石粉厂总算鼓捣起来了。渐渐地，我的工厂效益好了起来，亚芬家里开始接受我们了。可我一想起他爹和弟弟夺去了我做男人的尊严，心里就恨，恨得牙根痛。表面上与他们缓和了，可我心里头对亚芬娘家人就是亲不起来。

这些都是过去的事了，说了心里难受。我知道一个男人在世上混，不脱几层皮就能混出个人样来吗？

可是，我走瞎了路。现在，我一边开车，一边提心吊胆地四下里观察，警察一直没有出现。我往哪去？我往哪里躲呢？先不管这个了，我决定先看看娘吧。天色渐渐黑了，我把汽车开到了家门口，我想最后看一看瞎娘。姐姐还没有过来，娘拉着我的手，咧了咧没了门牙的嘴巴。她当然不知道发生了天大的事，她还像往常一样唠叨个没完没了。

我端来一盆热水给娘洗脚，一边洗脚一边说话。娘问：“儿啊，你跟雪华的事了了没有啊？”我含糊地应答：“快了……了啦……”我的心都在死去的雪华身上，浑身发冷，一层层冒虚汗。娘叹了口气说：“我也不指望抱孙子了，就是惦记你。亮啊，你还是跟亚芬过吧，雪华也不容易，咱别亏待人家就中啊。”我心中一沉，更加支支吾吾了。娘以为我累了，就说：“你要是累了，就别撑着，在娘身边躺会儿吧。”我听了眼泪就下来了，我是撑不住了，不想撑了，想撑也撑不住了，就躺在娘的身边，等着娘拉过一条被子盖在身上，然后，闭上眼睛啥也不想，闻着娘身上散发出来的那股熟悉的味道，光想快点睡着。眼看着意识有点模糊了，突然鼻子前边吹过来一阵血腥味，紧接着就看见雪华捂着胸口站在了我跟前，她胸口那个地方正冒着血……啊——我惊叫一声翻身蹿了起来，大口大口喘着粗气，心脏好像要蹦出来一样。娘吓坏了，忙摩挲着我的头发问道：“做噩梦了吧？别怕别怕啊，有娘在，亮子啥也别怕！”

我抹平了眼角的泪，紧紧攥住娘瘦骨嶙峋的手，努力地稳定着情绪，稍稍稳定下来后，我决定赶快上路，去哪里还没想好，反正杨贵庄是不能再待了。我掏出身上的一张建行卡，塞到母亲手里，急切地说道：“娘，你拿好啊，这

是儿子给你的养老钱。”娘说：“儿啊，你给我这个干啥？有你跟你姐，我要钱干啥呀？”我不敢告诉她我杀了雪华，那会要了娘的命的。可我一时又想不起来咋说才好。就抱抱娘的胳膊，含着眼泪说了声：“我走了娘，往后再来看你！”快步离开了娘。临跨出院门的一刹那，忍住了心底袭来的一阵痛楚。我回头看了看，这是我生活了二十多年的院子，那堆在墙角下的劈柴，那矮墙围起来的猪圈，那摆在窗台上的坛坛罐罐。

我生生世世的母亲，生生世世的家啊，今天咋这么舍不得呢？

我狠了狠心，离了家回到汽车旁边，还能听见瞎娘在我身后头喊：“亮啊，小心着点，啥时候看娘来呀？”我心头一热，声音就哽咽了：“回吧娘，我出个远门儿，过几天……过几天我就看你来。”我不敢回头看娘，她一定是扶着门框站着哩，一定张着嘴巴朝我从眼窝里挤咕泪水呢。可是，我还是忍不住回了头，果真看见娘扶着门框站着哩。我眼泪哗地流了下来。我毅然上了车，疯跑了一段乡路，扬起漫漫烟尘。

前面就要下乡路了，我停住车，想想躺在后备箱里的雪华，心尖颤着下了车，走到车后边，屏住呼吸听了听后备箱。尽管没有动静，我还是往常那样喊了声：“雪华，今晚想吃点啥？”雪华还像以往那样，习惯性地“哧”了一声，然后说道：“问个啥，你说我想吃啥。”我笑了笑，说：“好，那就随了我。”雪华“哧”了一声：“随就随嘛，有啥了不起。”我就伸手摸她的脸，可她一躲没摸着，身子像雪人一样一节节化了，我连忙伸出胳膊去揽她，可没揽住，她化成了一摊水，再也扶不起来了。我站在后备箱跟前，对雪华说：“我送你回老家吧，中不？”我听见她在后备箱里回答：“中啊，快上路吧，路上开车当心点儿。”我鼻子酸酸地答：“知道咧。”开着车下了乡路，拐上了京沈高速，直奔沈阳方向而去。

一些意识在大脑里挣扎，有一些亮晶晶的东西，慢慢地，顽强地浮了上来，越来越清晰。三年前那个秋天，一千多个日日夜夜已成过眼烟云，但却历历在目，宛如眼前。把一个女人不确定的形象，在心中慢慢品味，也是一种幸福。我承认，我和雪华之间有过真爱，即使不长久，那也是真爱。

我是通过孙二狗认识雪华的。我对雪华一眼就有了感觉，人的感觉不能随

便来，一旦来了就丢不开。那一天，应该是一个灿烂明媚的日子，雪华在这样一个好天气里推销办公软件，无疑是一种好兆头。她就在这一天认识孙二狗的。孙二狗给我一种心怀鬼胎的感觉，他是有钱人，他过手的女人多，但漂亮的不多。这一次，他还是一下子被雪华的美丽给镇住了，她不是那种脂粉气的美，她高雅清高。她身材苗条，富有曲线，眼睛明亮而有深度，双唇鲜艳而饱满。她很矜持，少言寡语，连笑都是轻微的。她走路看着像跳跃，步子充满弹性，身子晃动着斑驳的光影，有着亦真亦幻的神秘。后来我知道，雪华很爱读书的，一个喜爱读书的女人，是有味道的女人，最能打动男人的心。这样说来，对于大字不识的孙二狗来说，有着天然的吸引力。

那天上午，孙二狗带着雪华来我的厂子，说是视察工厂，其实是来向我显摆雪华的。老实说，我只看了雪华一眼就惊呆住了，她太好看了，孙二狗经常带漂亮女人来我这，雪华是他带来的最漂亮的女人，让我这样的“废人”不由得眼睛一亮，那个长期无所作为的东西居然有些发胀，似乎要蠢蠢欲动。她的头发是杂色的，有灰，有黄，还有黑。我喜欢看女人的手，正好雪华的手很好看，十指纤纤，骨肉匀称，灯影里反射着晶莹的光泽。她那黑幽幽的眼睛，像熟透了的葡萄。她是富有想象力的姑娘，容易激起男人探索的欲望。她激活了我心中的某种情绪，某种需要，连我都没有意识到的需要。那天我们到凤凰大酒店吃的饭，那晚上喝酒时的每一个细节，我都终生难忘。让我回到家后，不由自主地把雪华和我老婆亚芬偷偷对比，这一比比出了一身汗，人家雪华是沉鱼落雁、琵琶遮面的女人，我的亚芬却是烟火气十足、心里心外一览无余的人，怪不得我不知啥时候开始厌倦她了。无疑，雪华的出现把我原本不得不平静的内心世界给搅翻了。

孙二狗本来是想埋汰我一番，说我傻，傻得村里边谁家有事找来了我都会管；说我傻，傻得村东五爷家的几只羊病了，我开着汽车给拉到动物医院，还替五爷交了治疗费。说我傻，傻得厂里一个工人自己违反操作规程受了伤，我却全额给他报销了医药费。雪华听着孙二狗嘲笑我傻，两只俊美的眼睛停留在我身上的时间明显长了，我知道她是看中了我的诚实。有些男人太过重于仪表，油头粉面，给人一种不踏实的感觉。而有些男人则是外表不起眼，不注重修边

幅，但他举手投足间却会给人一种信赖的感觉。我就属于后一种人。我喜欢她双手放在膝盖上，专注地听人说话的样子，温文尔雅，一副大家闺秀的状态。因此我愿意凑近她的耳边说话，自己都感到自己的呼吸好像在喷火，这样说话有说的欲望，越来越强烈。我想她一定是感觉到了我说出来的话有温度，还挺高，不然，她不会像烫着了一样，把头向后仰，躲避着我的嘴。

这天我们喝得很尽兴，孙二狗对她有想法，猛灌雪华酒，她喝下大概有二两酒就说啥也不喝了。可孙二狗一个劲不依不饶地逼她喝，我猜想孙二狗不怀好意，便阻止道：“拉倒吧表舅，一个女人家。来，我陪你喝。”孙二狗狗脸一黑，不高兴了。人的眉眼不管生得多好，要是脾气坏，面目就是狰狞的，怎么看都不顺眼。他把狗眼一瞪：“你陪我喝，多啥呀？不就裤裆里头多二两肉吗，还是块废肉，哈哈……”这家伙，说脏话了，我忍不住看雪华，正赶上雪华也在看我，我的脸腾地红透了，好像“那块肉”整个展现在雪华的眼前。雪华的脸好像也红透了，叫我想起秋天田野上等待收割的红高粱。“瞧你孙总，不要难为人家嘛，我喝就是了。”端起大半杯白酒，一饮而尽。我去抢雪华手里的酒杯，被孙二狗掐了把裤裆，痛了一下，我没辙了。眼睁睁看着他再次给雪华倒酒。雪华喝高了，身子晃晃的，一会儿往我这边晃，一会儿往孙二狗那边晃，我连忙伸手扶住了她，以免她倒在地上。雪华一定感觉到我的手按在她的胸上了，看我的眼神有些异样，并不介意我摸她。孙二狗咳嗽了一声，我触电似的缩了回来。我赶紧给孙二狗敬酒，目的是灌醉他，免得他对雪华图谋不轨。

孙二狗识破了我的阴谋，嚷嚷着给雪华倒酒。我意识到自己计划不周，趁孙二狗不留神，偷偷准备了一杯白开水，这样，雪华喝的就是像酒一样的水了。可还是晚了，雪华还是喝多了，接近尾声的时候，她吐了，是起身出了包间，踉跄到卫生间吐的。我不放心跟在了后面，见她吐了，一边小心地拍着她的后背，一边向门外的服务员要来矿泉水给她漱口。雪华仰起脸对我说：“不好意思，谢谢，谢谢你毕哥。”她仰脸的时候，热气就扑到了我的脸上，让我感受到她温热的呼吸。她抓着我的手，说道：“走的时候，你……送我回……回家吧……”我知道她是怕孙二狗酒后乱性，就答应了她。

孙二狗喝高了，没吐是没吐，可脚底下也踩上了棉花团，深一脚浅一脚

的。我喊来给我开车的三祥子，把孙二狗换上了车，他还喊着：“雪……雪华，上……车，咱回……回家……”我也喊：“上车了雪华，回家喽。”就这样把孙二狗给糊弄走了。然后，我拦了辆出租车，先把雪华扶到后座上，问她：“你家住哪啊？”雪华对司机说：“去根据地酒吧。”我劝她：“你不能再喝了。”她笑了，说：“上酒吧不一定喝酒啊。”我预感到，她有话要跟我倾诉。

从我和雪华坐到酒吧一个包间里的那一刻起，我就知道，我俩之间注定有了一份割舍不掉的情缘了。“其实，我在这里没有家，爹娘都在东北沈阳。”这是雪华对我说的第一句话，说这话的时候，我正躬着身给她倒茶水，茶叶是我随身带的，留着公共场所使用。我喜欢喝茶，而且就喜欢喝碧螺春，说不清啥原因。听到雪华说她不是本地人，我的胳膊抖了一下，专注地看了她一眼，坐定，等着她的下文。她喝了口茶水，手里把玩着精美的茶壶把，语气幽幽地说道：“我是跑生意来的你们这，在镇上租了间房子。”我深看了她一眼说：“自己一个人，人生地不熟的，不容易啊！”她低着头不说话。我也一言不发地看着她。

我们俩相对沉默一会儿，雪华开口说话了：“哥，我是一个特别不幸的人……”我发现她泪流满面了，这才明白今晚她为啥要和我来酒吧，原来她是想跟我倾诉。我无声地递给她一包面巾纸，等待她给我讲她自己的故事。她稳了稳情绪，说了下去：“上学的时候，我学习一直挺好的，可就是因为家里穷没钱上大学，放弃了高考。那年的秋天，我娘和我爹上镇上卖手工艺品，半路上出了车祸，娘还没送到医院就死了，爹被撞成了残废，上不了班，干不了重活，生活的重担一下子压在了我的肩膀上。除了照料爹，还要照看一个正上小学五年级的弟弟，那一年我十九岁。”

“啊，十九岁，你还是个孩子。”我感叹道。她苦笑笑，接着说道：“可老天爷丝毫不可怜我们这一家人。一年后的夏天，我弟弟被查出得了骨髓方面的病，浑身软得跟面条似的，走路都走不了，他哭着喊着还要上学。看着弟弟搂着书包朝着学校方向哭得昏天黑地的样子，我心里头跟刀子割一样难受，我答应他每天背着他上下学。再后来，一个高中时候的好姐妹找到我，要我和她一起做服装生意，这样我就可以养活这个家了。三年后，我攒了一笔钱，给弟弟做了手术。手术很成功，两个月后弟弟终于站起来了，高兴得我们姐弟俩抱头